

# 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兴自然（工）告字[2025]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第39号）、《江苏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经兴化市人民政府批准，由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6宗**工业用地组织进行公开网上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 出让地块基本概况、规划指标及交易有关规定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土地用途	准入行业	出让年限（年）	面积（M <sup>2</sup> ）	供地条件	规划指标			价格		加价幅度（万元）
							容积率	建筑系数	绿地率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XH2025GG1-1	兴化经济开发区沙新路西侧、新庄路南侧	工业用地	医药制造	50	37783.6	净地	≥1.3	≥45%	/	1050	210	10万元及其整倍数
XH2025GG1-2	兴化经济开发区卤汀河路东侧、创汇路南侧	工业用地	专用设备制造	50	28280.6	净地	≥1.3	≥45%	/	850	170	9万元及其整倍数
XH2025GG1-3	兴化经济开发区花溪路北侧、南山路东侧	工业用地	食品制造	50	32994	净地	≥1.3	≥50%	/	990	198	10万元及其整倍数

XH2025GG1-4	兴化经济开发区科升路北侧、南山路西侧	工业用地	体育用品制造	50	8010	净地	$\geq 1.3$	$\geq 55\%$	/	241	49	3万元及其整倍数
XH2025GG1-5	兴化经济开发区沙新路西侧、新庄路南侧	工业用地	食品制造	50	21517	净地	$\geq 1.3$	$\geq 50\%$	/	810	162	9万元及其整倍数
XH2025GG1-6	兴化市戴南镇刘蒋路西侧、科创路北侧	工业用地	金属制品制造	50	16833.9	净地	$\geq 1.3$	$\geq 45\%$	/	470	94	5万元及其整倍数

## 二、出让地块竞买资格及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公司、企业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均可参加竞买（不接受自然人报名参与竞买）。竞买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不支持联合竞买。

## 三、出让土地有关事项

### （一）土地出让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采取在互联网上交易的方式进行，意向竞买人凭 CA 证书登录泰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www.landtz.com>）兴化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网上交易平台”），参与网上挂牌出让竞买。

意向竞买人可携带相关有效证件到江苏 CA 认证机构代办点办理电子 CA 证书（泰州大道 388 号（原中国医药城会展交易中心 W3 馆））。

### （二）土地出让流程

1. 公告发布：本出让公告发布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告发布后，意向竞买人可通过网上交易平台查看各出让地块信息，下载网上挂牌出让文件及报名文件材料。

2. 正式报名：意向竞买人须经兴化市招商引资项目建设服务评估会讨论通过的项目，方可在报名期提交报名材料，并在网上交易平台报名材料项目准入书面意见材料一栏中上传兴化市招商引资项目建设服务评估会讨论通过的项目会议纪要，否则竞得无效。竞买人参加报名竞买即视为对挂牌出让文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意向竞买人可于 2025 年 2 月 15 日上午 9 时 00 分起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上午 9 时 00 分止持 CA 证书登录网上交易平台，提交竞买申请，并网上提交以下材料扫描件：

- （一）项目准入书面意见材料
- （二）营业执照副本；
- （三）法人代表身份证明书、身份证复印件；
- （四）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竞买申请书；
- （五）委托代理竞买的，需提供委托授权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六）其他公告要求的材料。

上述申请材料全部扫描上传后，按系统提示在网上交易平台确定的银行中选择一家按时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

☆特别提醒：1、竞买人必须上传带\*必传材料，方可取得竞买保证金帐号。取得竞买保证金帐号后，申请材料无

法再上传，请申请人在申请保证金帐号前确保资料上传完整；2、竞买申请人在交纳竞买保证金时，要考虑网络运行和银行转账的时间差，尽量提前交纳，防止系统无法及时收到信息而延误竞买。

3. 自由报价：公告期满后进入挂牌期，挂牌期不少于10天。

挂牌时间为：2025年2月15日上午9时00分起至2025年2月24日上午9时00分止。

自由报价时间为：2025年2月15日上午9时00分起至2025年2月24日上午8时00分止。

挂牌截止前一小时停止更新挂牌价格，自由报价截止时间为2025年2月24日上午8时00分。

网上交易平台开通竞买资格后，竞买人可进行自由报价。自由报价按照不低于起始价的原则，采用加价方式报价，每次报价应当高于当前最高报价，且每次加价幅度须为规定基元或其正整数倍。网上交易系统允许多次报价，报价一经确认后，不得变更或者撤销。

4. 限时竞价：挂牌截止后即进入限时竞价程序。停止更新时最高报价作为限时竞价起报价。参加网上挂牌限时竞价的竞买人应当在挂牌截止前1小时内表达参加网上限时竞价的意愿，并根据网上交易平台中的提示予以确认；未确认的，不能参加网上限时竞价。竞买人在自由报价期间未报价，不得参加限时竞价。限时竞价两次报价时间间隔不超过4分钟，若4分钟内无价格更新，报价最高者即为竞得人。

本次公告地块限时竞价起始时间：

2025年2月24日上午9时00分

5. 成交通知：网上挂牌出让成交后，网上交易平台自行向竞得人生成《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通知书》。网上交易实行竞买资格后审制度，网上交易平台确认的竞得人应在竞得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持成交通知书及报名时提交的材料原件交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竞买资格审查。

6. 成交确认：审查通过后，竞得人应在5个工作日内与出让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成交结果将在江苏土地市场网、泰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平台公布。未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人的竞买保证金，在网上挂牌竞价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不计利息。

7. 签订出让合同：成交确认书签订后，竞得人必须在10日内与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上述地块土地出让金在土地成交后1个月缴清（已缴纳的竞买保证金可抵作土地成交价款）。

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公告地块的其它事项详见《兴化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

XH2025GG1-1、1-2、1-3号地块竞得人取得土地后应当在开工后36个月内竣工、开工后48个月内投产，1-4号地块竞得人取得土地后应当在开工后24个月内竣工、开工后36个月内投产，1-5、1-6号地块竞得人取得土地后应当在开工后30个月内竣工、开工后42个月内投产。其中XH2025GG1-6为

带方案挂牌，该宗地规划设计方案为总建筑面积 11234.39 平方米，计容面积 22302.1 平方米，其中生产厂房建筑面积 11067.71 平方米，配电房建筑面积 63 平方米，门卫建筑面积 103.68 平方米，容积率 1.32，建筑占地面积 11234.39 平方米，建筑系数 66.7%。设置机动车位 30 辆，非机动车位 100 辆。（具体建设要求和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详见规划总平面图）。项目投产后投资强度不低于 400 万/亩、开票销售不低于 500 万/亩、税收不低于 20 万/亩。竞得人须在签订《成交确认书》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与所属乡镇签订《投资发展监管协议》，否则竞得无效，《投资发展监管协议》投资发展监管协议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明确的投资强度、开票销售、亩均税收、竣工时间、投产时间等事项。兴化市项目招引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认定的“三比一提升”重大项目投产后年亩均税收不低于约定亩均税收，首期税收考核监管周期为 6 个年度，每三个年度综合评估一次。其中税收考核监管期第 1 年度、第 2 年度分别达到约定亩均税收标准的 30%、70%，第 3 年度起达到 100%。咨询投资监管协议联系人：陈先生（开发区）联系号码：15952667555、徐先生（高新区）联系号码：18796758111。

### （三）应急处置

网上挂牌出让过程中，因受到网络病毒、黑客入侵，或者电力传输中断、网络通讯异常、软硬件故障及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网上交易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网上挂牌出让活动暂停，待故障排除后继续进行。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将在恢复网上挂牌出让前 24 小时内按原途径发布恢复网上竞买公告，并公布相关监管部门查证的系统故障原因。

因竞买人的计算机系统遭受网络病毒、黑客入侵，或者电力传输中断、网络通讯异常、软硬件故障等原因，竞买人不能正常参与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网上挂牌出让活动不因此停止。

#### （四）法律责任

因受到网络病毒、黑客入侵，或者电力传输中断、网络通讯异常、软硬件故障及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网上交易平台不能正常运行的，出让人不承担责任。因竞买人的计算机系统遭受网络病毒、黑客入侵，或者电力传输中断、网络通讯异常、软硬件故障等原因导致竞买人不能正常参与网上交易的，或者竞买人的 CA 证书丢失或被他人冒用、盗用的，出让人不承担责任。竞得人不符合出让公告、出让须知等文件约定条件参与竞买的，竞得结果无效，造成的损失由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四、咨询及资料索取

#### 网上挂牌出让咨询及资料索取

网上挂牌出让地块和相关详细情况，意向竞买人可向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发利用科咨询，也可向地块所在地分局咨询。

报名之前如对网上挂牌出让操作方式和流程需作咨询和辅导的、需现场索取相关资料的，请与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发利用科联系，地址：兴化市长安中路 99 号，联

系电话：张先生、王先生 0523-83204011、83204009。

特此公告

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1月26日